

## 桃園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

# 108 年原住民族親子教育活動簡章暨報名表

- **活動目的：**透過原住民族家庭和樂共學，提升對家人的關心、建立良好之互動模式，並強化其家庭功能，以達增進親密關係、減少家庭問題的發生。
- **活動時間：**108 年 12 月 7 日(星期六)，09:30-15:00。
- **活動地點：**桃園市原住民族文化會館 (桃園市大溪區員林路一段 29 巷 101 號)第二綜合教室。
- **活動對象：**原住民族家庭，一組家庭最多報名 5 人為限(小孩高中、國中及國小皆可參加，以國小中低年級為優先錄取)，共計 40 人。
- **活動方式：**親子互動講座及餅乾 DIY。
- **報名方式：**即日起填妥報名表後逕向本中心報名，可現場、傳真或電話報名，傳真後請電話確認，額滿為止。(TEL:03-3366885#28;FAX:03-3333063)。
- **錄取公告：**活動錄取名單至遲於活動前一週公告於本中心網站，並以電話通知錄取人。未列入錄取名單者，將不另行通知，如候補者有名額，將依序通知。
- **活動時間及內容：**

| 時 間         | 課程內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09:00-09:30 | 學員報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09:30-12:00 | 《孩是煩惱嗎?教養有祕方》原住民族家庭教育講座<br>內容：正向親子關係、親子互動遊戲及家庭復原力。 |
| 12:00-13:00 | 午餐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13:00-14:30 | 《彩繪嘉年華》糖霜餅乾親子 DIY 活動<br>內容：餅乾 DIY                  |
| 14:30-15:00 | 頒發獎勵品及大合照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
活動全程免費，請珍惜學習資源，報名後因故無法出席，請於活動一週前來電取消；活動當天無故缺席者，109 年將不再受理同一活動報名。

(一)個人參加獎：凡事先報名並於活動當天完成報到、參與全程活動及回饋表填寫，即可兌換「個人參加獎」1 份。

(二)家庭同樂獎：贈送全家精美不沾湯鍋 1 份！  
須事先報名且報名之家庭成員全程參與活動唷~



備註：

※活動簡章及報名表可至本中心網站（<https://family.tycg.gov.tw/>）下載。

※每梯次全程參與者可登錄「愛的存款簿學習護照」4 小時。

※本活動無托育服務；為響應環保，請參加學員請自備環保餐具、水杯。

## 桃園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 108 年原住民族家庭教育活動報名表

| 稱謂 | 姓名 | 身分證字號 | 年齡 | 葷/素 | 連絡電話(以行動電話為主)      |
|----|----|-------|----|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
| 家長 |    |       |    |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|    |       |    |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小孩 |    |       |    |     | 就讀年級<br>填寫範例：國小三年級 |
|    |    |       |    |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|    |       |    |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|

### 一、家庭成員族別(可複選)：

☐阿美族 ☐泰雅族 ☐排灣族 ☐布農族 ☐卑南族 ☐魯凱族 ☐鄒族 ☐賽夏族 ☐雅美族(達悟族) ☐邵族 ☐噶瑪蘭族 ☐太魯閣族 ☐撒奇萊雅族 ☐賽德克族 ☐拉阿魯哇族 ☐卡那卡那富族

### 二、活動消息來源(可複選)：

☐本中心網站 ☐公文 ☐其他機關網站 ☐親友轉知 ☐宣傳簡章 ☐其他：\_\_\_\_\_

廣告

1. 桃園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為落實個人資料之保護，依照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8 條規定進行蒐集前之告知：
2. 蒐集之目的：統計報名人數、分析參與者背景、活動通知及製作簽到冊等活動相關作業。
3. 蒐集之個人資料類別：包含姓名、性別、年齡、職業、電子信箱、聯絡電話。
4. 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、地區、對象及方式：
  - (1)期間：您的電子信箱將輸入本中心電子報發送系統，您將不定期收到本中心電子報，直至您上網取消訂閱電子報；其餘個人資料，於活動結束後，即不再使用。
  - (2)地區：您的個人資料僅限於本機關內部使用。
  - (3)對象及方式：您的個人資料將僅用於本中心活動通知。
5. 個人資料之權利：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3 條規定，來電 03-3323885 行使相關權力。
6. 若您不願意提供真實且正確完整的個人資料，將可能導致無法成功報名此次活動。
7. 如果您同意以上條款，再開始進行報名動作（報名完畢後，代表您已閱畢本次活動報名之個人資料告知事項，並同意本中心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）。

桃園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

330 桃園市桃園區莒光街 1 號

<http://family.tycg.gov.tw/>

電話：03-3323885 傳真：03-3333063



桃園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網站



專線熱線 03-3323885 傳真專線

【印刷品】